農業化學系攻讀碩士學位重要須知

同學您好：

歡迎您來到農化系，為順利取得碩士學位，請注意下列相關規定：

一、請研讀相關法規，由本系網頁或校秘書室法規彙編查詢。

1.國立臺灣大學論文指導教授與研究生互動準則

2.國立臺灣大學博、碩士學位論文違反學術倫理案件處理要點

3.國立臺灣大學研究所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規則

4.國立臺灣大學學術倫理課程實施要點**(107學年度起入學生適用)**

二、畢業學分修習規定：系訂必修 16 學分、選修 8 學分，最低畢業學分24 學分。

1.SEMINAR(課程識別碼623 M0030)專題討論1 學分，必修四學期，合計 4 學分

2.RESEARCH TRAINING(I、II) (課程識別碼623 M1010、623 M1020)

 專題研究一及二各 2 學分，合計 4 學分(重複修習不計入學分)

3.(課程識別碼623 M1610、623 M1620)

 農業化學儀器分析一及二各 1 學分，合計 2 學分(可加選623 M1630)

4.本系開授U或M字頭課程選擇至少 6 學分為必修(指導教授課程採計上限2學分)

5.選修 8 學分適用本系及外系U或M字頭課程，但皆不採計大學部課程

6.THESIS (M.S.) (課程識別碼623 M0010) 碩士論文 0 學分(最後一學期必選)

備註：選修課程參考請連結查詢網頁https://nol.ntu.edu.tw/

三、依前述辦法規定，應如期繳交下列資料 (由系網頁學生區下載)。

1.學位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(新生入學開學後一週內)

2.研究生獎勵金同意書(符合資格者、每學年開學後一週內)(首次需匯款局帳號影本)

3.農業化學儀器分析選項單(已選課者、每學期開學後一週內)

4.修習通過學術倫理課程6小時證明文件(入學一年內)

四、學位考試申請(上學期11月底前、下學期4月底前)

1.MyNTU/學生專區/課務資訊/學位考試申請(https://gra103.aca.ntu.edu.tw/degree/)

 學位考試申請書 (免附成績審核表、開學未滿一個月內需加附成績單證明)

2.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(附件一，至遲口試前兩週送交系辦)

 備註欄加註校外考試委員工作地點縣市名稱

 首次擔任考試委員需提供身分證及匯款局帳號給出納組建檔

3.至系辦領取考試委員聘書(每位委員每學期限領一張聘書，不重複發放)

4.提早兩天至系辦領取領據一式兩份(學位考時請委員簽名後當天繳回)

5.附件二，學位考試試卷暨口試紀錄表首頁(繳回成績時需包含問題與回答紀錄)

6.附件三，學位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(供論文第一頁使用參考，自行修改製作)

**備註：其他相關資訊與表單下載詳見研教組網頁**

附件一

 　　學年度第 　學期　　　 　　　研究所碩士學位考試委員名冊

共 頁之第 頁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碩士班研究生 | 考　　 　　試　　 　　委　　 　　員 |
|  | 校內外 | 姓　 　名 | 現任或曾任職務 | 備　　註 |
| 學號：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姓名：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預定口試月份： 月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學號：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姓名：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預定口試月份： 月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學號：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姓名：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預定口試月份： 月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學號：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姓名：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預定口試月份： 月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**說明：**

1. **各所請於研究生學位考試委員人選確定時，填寫聘函逕發各考試委員,並繕造本表送教務承辦單位（研教組、醫教務分處）備查，惟至遲請於報領考試委員審查費及交通費時一併送達教務承辦單位。**
2. **請於備註欄以『＊』註明指導教授。**
3. **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三至五人，校內、外委員比例不限，惟因校內、外委員之酬勞不同，故仍請註明校內或校外。**
4. **本校『博士暨碩士學位考試規則』有關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之規定，請見背面說明。**

系（所）主管簽章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年 月 日

附件二

**國立臺灣大學研究所博﹑碩士學位考試試卷(口試紀錄表)**

 學年度第 學期 考試日期： 年 月 日

系所組別： 考試地點：

**學號：**  記錄：

**姓名：**

**學位考試成績： (請以等第制評分，成績評量定義詳見下列說明，研究生及格標準為B-)**

論文題目：

考試委員簽章：

|  |
| --- |
|  |

**※成績評量定義：Definition of Grades**

A+：所有目標皆達成且超越期望（All goals achieved beyond expectation）

A ：所有目標皆達成（All goals achieved）

A-：所有目標皆達成，但需一些精進（All goals achieved, but need some polish）

B+：達成部分目標，且品質佳（Some goals well achieved）

B ：達成部分目標，但品質普通（Some goals adequately achieved）

B-：達成部分目標，但有些缺失（Some goals achieved with minor flaws）

C+：達成最低目標（Minimum goals achieved）

C ：達成最低目標，但有些缺失（Minimum goals achieved with minor flaws）

C-：達成最低目標但有重大缺失（Minimum goals achieved with major flaws）

F ：未達成最低目標（Minimum goals not achieved）

X :因故不核予成績（Not graded due to unexcused absences or other reasons）

附件三

國立臺灣大學博/碩士學位論文

口試委員會審定書

論文中文題目
論文英文題目

本論文係○○○君（○學號○）在國立臺灣大學○○學系完成之博/碩士學位論文，於民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承下列考試委員審查通過及口試及格，特此證明

口試委員：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名）
（指導教授）